

趙注
孫子

局

卷三

趙註孫子卷之三

閩晉江虛舟趙本學解引類

衡州府推官周 著全校

都察院御史梁見孟校

皇國

窪田清音訂刻

兵勢第五

一本無兵字非是

勢者。排兵布陣。有奇有正。正兵主於自固。奇兵主於制勝。奇兵或在正兵之先。或在正兵之後。或在正兵之左右。或就於正兵之中而變。但應敵而出。以不遠不近。不後不先。適中其節為貴。是有勢存焉。故猛獸將搏。必伏形。驚鳥將擊。必斂翼。將以用其勢然也。此篇投卵擊石。發機轉石之喻。其示人以勢也。明且盡矣。李衛公六花陣法。立隊相去各十步。駐隊去師隊二十步。每隔一隊立一戰隊。前進以五十步為節。角一聲。諸隊皆散。立不過十步之內。至第四角聲。籠搶跪起。於是鼓之。三呼三擊。三十步至五十步。以制敵之變。馬軍從背出。亦五十步。臨時節止。前正後奇。觀敵何如。再鼓之。則前奇後正。復邀敵來。伺隙搗虛。其法如此。

正得此篇險短之勢矣。世人不善讀孫子書。每恨其不及於陣法。殊不知此篇皆陣法之要旨。誠能以孔明八陣圖參此篇而推演之。古人所祕於千萬世之上者。皆得之矣。嗚呼妙哉。

孫子曰。凡治衆如治寡。分數是也。

分去聲或作平聲

總百萬之衆。無有不得之姦。無有不揭之罪。無有不達之情。此治衆如治寡之謂也。分者所定上下貴賤之分。數者所稽尺籍伍符之數目也。司馬法五人為伍。伍有長。二十五人為兩。兩有司馬。百人為卒。卒有長。五百人為旅。旅有師。二千五百人為師。師有帥。萬人為軍。軍有將。此軍中之分數也。言治衆如治寡。無他法。惟明定其分數也。

鬪衆如鬪寡。形名是也。

旌旗羽章之屬曰形。所以示人之目。而為分合前後左右之節。金鼓鈺鐃之屬曰名。所以示人之耳。而為擊刺進退疾徐之節也。二者素明。則鬪百萬之衆。如一人矣。

三軍之衆。可使必受敵而無敗者。奇正是也。

正兵。受之君。上中下三軍是也。此兵。堂堂正正。六伐七伐。各止而齊居。六步七步。各止而齊居。奇兵者。將所自出。為備。為援。為伏之兵是也。此兵。乍前乍後。乍進乍退。陣勢步法。不拘繩墨。奇所以取勝。正所以自守。有正而無奇。則雖整而無功。有奇而無正。則雖銳而無恃。諸葛孔明以天地風雲四隅之兵為正。以龍虎鳥蛇四方之兵為奇。蓋出於孫子也。元吳萊曰。作文如用兵。有正有奇。正者。法度部伍分明也。奇者。不為法度所縛。千變萬化。坐作擊刺。一時俱起。及其欲止。部伍各還其隊。原不曾亂。此可以明奇正之義也。

兵之所加。如以礮投卵者。虛實是也。

礮音斷

礮。礪石也。卵。鷄子也。以石投卵。喻其破碎殘滅之易也。兵之實者。分數素定。形名素習。奇正素熟。是也。反是。則為虛。虛實之不相敵。猶石卵之不相當也。張預曰。分數明。然後習形名。形名正。然後分奇正。奇正審。然

後虛實可見矣。四事所以次序也。

凡戰者以正合以奇勝。

長短相參。步數相應。其行陣務堅密。其器仗尚拒禦。進不速趨。退不踰列。但主自守。不求勝人。此正兵之用也。布陣取便於地。器械取便於戰。出入緩急。取便於時。步騎多寡。取便於將。此奇兵之用也。正兵於敵合戰。堅立不動。而前後左右之間。別出奇兵。掩擊以觀其變。敵不能支。或囂或亂。即急摩奇兵。連續併擊。如決長川。一瀉千里。

故善出奇者。無窮如天地。不竭如江海。終而復始。日月是也。死而更生。四時是也。

凡戰皆以正合。以奇勝。善於出奇者。而奇為多。如天地之不息。如江海之長流。如日月之迭運。如四時之錯行。無少間斷也。

聲不過五。五聲之變。不可勝聽也。色不過五。五色之變。不可勝觀也。味不過五。五味之變。不可勝嘗也。戰勢不過奇正。奇正之變。不可勝窮也。奇正

相變如循環之無端孰能窮之哉。

五聲言商角徵羽五色青白玄赤黃五味甘酸鹹苦辛喻言出奇之多者不過由奇正而相變耳李靖曰敵意其奇則以吾正擊之敵意其正則以吾奇擊之又曰一鼓則奇變而為正再鼓則正復變而為奇此相生之謂也大抵自古善奇者惟黃帝太公孫武諸葛孔明李靖數人而已。

激水之疾至於漂石者勢也鷲鳥之疾至於毀折者節也故善戰者其勢險其節短。

此言出奇之妙法水至柔石至重以物之至柔而能漂流物之至重由其湍急直衝而得疾速之勢故也鷹鷲雖厲不過一鳥而已以鳥擊鳥至於毀骨折翼而墮者由其攫擊厲疾而得遠近之節故也故善用兵者因物觀理而得其妙所以制陣法必險其勢而短其節蓋險者峻急之意短者促迫之候險則氣盛而其發也暴短則力全而其應也速故

虎之搏物。一蹴而至。隼之擊物。一擲而下。使虎自遠而奔馳。隼自遠而翱翔。則必氣軟而力微。安能搏執。又姑就拳鬪者觀之。人之退極而迫之者。其反受拳必重。其亦勢險節短之理也。

引類。

袁紹征公孫瓚。合戰於界橋南二十里。瓚步兵三萬餘人。為方陣。騎為兩翼。左右各五千匹。白馬義從為中堅。亦分作兩校。左射右。右射左。旌旗鎧甲。光照天地。紹令麴義以八百兵為先登。彊弩千張。夾乘之。紹自以兵數萬。結陣於後。瓚見其兵少。便放騎欲陵蹈之。麴義兵皆伏楯下不動。未至數十步。乃同時俱起。揚塵大叫。直前衝突。彊弩雷發。所中必倒。臨陣斬甲首千餘級。瓚軍敗績。此麴義之勢險節短也。周訪擊杜曾。令其眾曰。一甄敗。鳴三鼓。兩甄敗。鳴六鼓。趙嗣領兵屬左甄。力戰敗而復合。嗣馳馬告訪。訪怒。叱令更戰。嗣號哭還戰。自旦至申。兩甄皆敗。訪聞鼓音。選精銳八百人。自行酒飲之。敕不得妄動。聞鼓音乃進。賊未至。

三十步訪親鳴鼓將士皆騰躍奔赴曾遂大潰此周訪之勢險節短也
勢如彊弩節如發機

彊音霍

彊弩張滿之弩機者弩之牙也弩張之滿則矢勁牙發之審則矢親兵
勢以險言險主於力故如彊弩也兵節以短言短主於中故如發牙也
此發明險短二字之義蓋養氣蓄力謂之險敵近而擊謂之短險者敵
不能當短者敵不能避苟敵兵未至猶在百步之外遽縱兵奔趨以赴
之不惟氣匱力微不穿魯縞抑且敵得以迴避徒自弊而空還為敵所
掎是由布陣無遠近之宜出奇失緩急之候故也故復借此以發明之
示人之意切矣

紛紛紜紜闐亂而不可亂渾渾沌沌形圓而不可敗

一本敗下有也字非是

紛紛紜紜之貌渾渾沌沌無分別之意言臨戰之時紛紛紜紜闐雖若亂其
實步伍素分號令素定自有整齊者在不可得而亂之也渾渾沌沌形
雖若圓其實奇正有方分合有度自有疏暢者寓不可得而敗之也

亂生於治。怯生勇。弱生於強。

條理整齊為治。紛紜混沌為亂。驍猛敢鬪為勇。遷延畏縮為怯。精壯眾盛為強。老憊寡劣為弱。言真治然後能詐為亂。真勇然後能詐為怯。真強然後能詐為弱。所以見用奇者。當有其本也。蓋兵以整齊勇強為本而固。詐為不整與怯弱者。所以致敵之來也。兵法曰。必勝之兵必隱。謂先用弱於敵而後與戰。譬之搏攫抵噬之獸。其用齒角爪牙也。託於卑微隱蔽而後能暴。故兵家之理。每如此。

治亂數也。勇怯勢也。強弱形也。

此言治亂勇怯強弱之分。使人知所以示敵也。

故善動敵者。形之敵必從之。予之敵必取之。以利動之。以本待之。

一本本作卒字

是非

形之以詐亂。詐怯詐弱之形。與之以詐亂。詐怯詐弱之利。待之以真治。真勇真強之本。本者實也。有其本。始可以動敵。所以動之者。引之使來。

就吾之勢節也。唐李淵與宋老生戰。右兵少卻。老生急進。世民以鐵騎自南原馳之。遂斷其後。老生就擒。蓋右軍少卻者。動之以利也。自南原馳下者。待之以本也。老生不進。則南原之勢不險。節不短。安可得而勝之邪。

引類

曹操在官渡。袁紹遣顏良攻其太守劉起於白馬。紹引兵黎陽。將渡河。夏四月。曹公北救起。荀悅說曹公曰。今兵少不敵。分其勢乃可。公到延津。示若將渡。兵以向其後者。紹至必西應之。公然後以輕兵襲白馬。掩其不備。顏良可擒也。公從之。紹聞兵渡。即分兵西應之。操乃引軍兼行。趨白馬。未至十餘里。良大驚。來逆戰。操使張遼關羽前登。擊斬顏良。遂解白馬圍。此曹操形袁紹而袁紹從其形也。亞夫受詔擊吳楚。而言於上曰。楚兵剽輕。難與爭鋒。願以梁委之。絕其糧道。乃可制也。上許之。亞夫走藍田。出武關。據滎陽。堅壁昌邑南。吳攻梁急。梁數求救。亞夫終不

許而使輕騎出淮泗口。絕吳楚兵後。塞其糧道。梁使韓安國張羽為將。軍得頗敗吳兵。吳兵欲西。梁城守不敢西。即走廣漢。亞夫堅壁不戰。吳楚士卒多饑死叛散。乃引而去。亞夫出精兵追擊。大破之。此亞夫予吳楚而吳楚取之也。

故善戰者。求之於勢。不責於人。故能擇人而任勢。

勢自使人。人自為勢所使。故勢之所在。雖怯者亦不得不勇。古人驅市人而使之戰者。求其勢以任之。使自為戰也。岳飛韓信之用兵。其妙多出於此。

任勢者。其戰人也。如轉木石。木石之性。安則靜。危則動。方則止。圓則行。此明擇人任勢之理也。木石之性。置之安地則靜。置之危地則動。方之則止。圓之則行。自然之勢也。故木石不可以言喻。惟因其性。而以勢使之。則運轉而去。人之動靜。行止之性。亦猶是也。裁之以勢也。惟險制之以節也。惟短。則不容已之機。自在其中矣。

故善戰人之勢。如轉圓石於千級之山者。勢也。

千級之山。喻勢險也。高山下石。滾滾到底。而善戰者之勢。其迅烈亦如之。蓋轉者石也。所以轉之者山也。戰者兵也。所以戰之者勢也。戰不在兵而在勢。此所以但求之勢而不求之人也。

虛實第六。

兵之有虛實。猶元氣之有虛實也。虛者為病。實者為健。如曰怯。曰弱。曰亂。曰饑。曰勞。曰寡。曰不虞。虛也。曰勇。曰強。曰治。曰飽。曰佚。曰衆。曰有備。實也。己實彼虛。則病在彼。而健在我。擊之可也。己虛彼實。則病在我。而健在彼。避之可也。虛實二字。用兵者以之。因形而制勝。醫者以之。視病而投藥。故醫者之於人。診其脈。觀其色。察其聲。問其證。用兵者之於敵。策之作之。形之角之。所以然者。皆欲求知其虛實而已。不知虛實而用兵。則當備而反攻之。當攻而反守之。欲其不敗。難也。醫者不知虛實而治病。則刺非其處。灸非其穴。泄非其時。補非其候。欲其不危。難也。但醫

者。以生人為主。實則治其標。虛則固其本。用兵以殺人為主。虛則乘之。實則虛之。所以異者。如此而已。此篇語意雜出。約而言之。不過教人變敵之實為虛。變己之虛為實。唐太宗曰。諸家兵書。無出孫子。孫子十三篇。無出虛實。用兵識虛實之勢。則無不勝。太宗誠知兵之論也。讀此篇而識虛實之意。則趨避之方。自然得於胸中。而用兵必有道矣。孫子曰。凡先處戰地。而待敵者佚。後處戰地。而趨敵者勞。故善戰者。致人而不致於人。

先居戰地。以待敵。則人間馬逸而力有餘。心神凝定而機可見。敵先據而我就之。則氣力匱於奔馳。而精神失於遑遽。一先一後。而主客之勢。遂至懸絕。故必致人就我。而必不以我就人也。

引類。

耿弇攻張步。步將費邑。遣其弟敢守巨里。弇進兵。先脅巨里。多伐樹木。揚言填坑塹。趣修攻具。後三日。當悉兵攻巨里。陰縱半口。令得逃歸。以

期告邑。翌日。邑將精兵三萬人來攻。弇謂諸將曰。吾修攻具者。欲誘致邑耳。今來適其 sought 也。即分兵三千守巨里。自引精兵上岡坂。乘高大破之。斬邑。此取奔之善致人也。

能使敵人自至者。利之也。能使敵人不得至者。害之也。

便在我。不便在敵。幸其來而固不來者。當以利陷之。便在敵。不便在我。幸其不來而固來者。當以計止之。害之之術。各襲其後。擣其虛。攻其所愛之類是也。此二句為致人之術。

引類。

李牧大縱畜牧。人衆滿野。匈奴小入。佯北不勝。以數千人委之。單于大喜。率衆來入。牧大破之。此李牧之利敵使來也。魏攻趙邯鄲。齊將欲救趙。孫臏曰。二國相持。輕銳竭於外。疲老殆於內。我襲其虛。彼必解圍而奔命。所謂一舉存趙而敵魏也。將從之。魏果釋趙而奔大梁。此孫臏之害敵使去也。

故敵佚能勞之。飽能饑之。安能動之。

晝為疑兵。夜襲其營。來則謹守。去則急追。此勞敵也。焚其積聚。芟其棲
畝。絕其糧道。毒其水草。奪其輜重。擾其農時。此饑敵也。辱之使怒。間之
使疑。屈之使驕。利之使趨。此動敵也。曰佚。曰飽。曰安。實也。勞之。饑之。動
之。致敵之實。虛也。

引類。

闔閭問於伍員曰。伐楚何如。對曰。楚執政多。莫適任患。若為三師以肆
焉。一師至。彼必皆出。彼出則歸。彼歸則出。彼必疲弊。亟肆以疲之。多方
以誤之。既罷而後。以三軍繼之。必大克之。闔閭從之。楚於是乎始病。吳
遂入郢。此伍員之能勞敵也。李密知宇文文化及乏食。利速戰。乃持重以
老其兵。使徐世勣保黎陽倉。化及攻不可下。密與隔水陣。乃偽與約和。
許給軍食。化及喜。使軍恣食。既而密饋不至。乃寤。遂大戰童山下。密乃
頓兵堅壁。化及糧盡勢窮。將士歸者。前後相踵。此李密之能饑敵也。漢

高祖攻下梁地。項羽聞之。謂司馬曹咎曰。謹守成皋。即漢欲挑戰。輒毋與戰。勿令得東而已。我十五日。必定梁地。於是引兵東。漢果數挑戰。楚軍不出。使人辱之。五六日。曹咎怒。渡兵汜水。卒半渡。漢擊大破之。咎自剄。此漢之能動敵也。

出其所不趨。趨其所不意。

敵以勞動饑乏之故。則氣怒而心煩。計拙而形見矣。乃出其意外。而圖其虛。迺可勝也。

引類

狄青自請擊儂智高。行至賓州。時饋運未至。青初令備五日糧。又備十日糧。智高聞之。由是懈惰。不為備。上元張燈高會。或說智高曰。騎兵利平地。宜遣兵守崑崙關。勿使過險。俟其兵疲食盡。擊之。無不勝者。智高輕軍官。不用其言。青乃勒兵而進。步騎二萬。倍道兼行。出崑崙關。直趣其城。智高聞之。狼狽發兵出戰。相遇於歸仁鋪。青使步卒居前。匿騎兵。

於後。蠻使驍勇者執長槍居前。羸弱者在其後。青前鋒孫節戰不利而死。將卒畏青令嚴。力戰莫敢退者。青登高丘。執五色旗。麾騎兵為左右翼。出槍之後。斷蠻軍為三。旋而擊之。槍立如束木。蠻大敗。棄城走。此狄青掩敵虛也。

行千里而不勞者。行於無人之地也。

用陸示水。用水示陸。用迂示直。用直示迂。

引類。

鍾會鄧艾伐蜀。蜀將姜維守劍閣。會艾請從陰平。斜徑出劍西。入成都。衝其腹心。劍閣之兵必還赴涪。則會方軌而進。劍閣之軍不還。則應涪之兵寡矣。軍志曰。攻其無備。出其不意。今掩其空虛。破之必矣。艾自陰平。行無人之地。七百餘里。鑿山通道。攀木緣崖。魚貫而進。蜀守將馬邈降。諸葛瞻自涪還戰大敗。會艾至成都。蜀主出降。此鄧艾行於無人之道也。